**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三吨后压缩车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 项目编号：JSADTCG202504020

**招 标 人：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爱德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5年05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_Toc738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_Toc13339)

[第三章 项目需求 12](#_Toc22562)

[第四章 评标程序和方法 20](#_Toc905)

[第五章 合同授予 23](#_Toc31753)

[第六章 异议与投诉 35](#_Toc7902)

[第七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格式 38](#_Toc23574)

**尊敬的投标响应供应商（以下称投标人）：**

**欢迎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为了保证本项目招标顺利进行，请在制作投标文件之前，仔细阅读本公开招标文件的各项条款，并按要求制作和递交投标文件。谢谢合作！**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三吨后压缩车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www.chongchuan.gov.cn)→我要看→公示公告栏”或“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 (www.chongchuan.gov.cn)→政府信息公开→部门信息公开→国资办→公示公告栏”栏内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6月24日14时00分前（北京时间，下同。），提交投标文件。**

江苏爱德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招标代理机构）受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招标人）的委托，就招标人所需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三吨后压缩车采购项目组织公开招标，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响应。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SADTCG202504020；

2、项目名称：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三吨后压缩车采购项目；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1480000.00元。

5、最高限价：**148.00万元**；

6、招标需求：本次采购内容为4辆3吨后装压缩式垃圾车，用于生活垃圾清运作业使用，彻底改善城市环境质量，具体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7、供货要求：在接招标人通知之日起计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需物资运送到招标人指定地点。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供应商资格**

**（一）供应商须满足以下条件：**

1、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主体；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06月24日14时00分。

获取方式：“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www.chongchuan.gov.cn)→我要看→公示公告栏”或“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 (www.chongchuan.gov.cn)→政府信息公开→部门信息公开→国资办→公示公告栏”自行下载。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5年06月24日14时00分00 秒（北京时间），逾时拒绝接收投标响应文件。

开标时间：2025年06月24日14时00分00 秒（北京时间）。

地 点：南通市崇川路1号建发集团2楼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伍仟元整(￥5000元）。

2、项目招标活动模式：本项目采用现场开标模式。

3、项目演示、样品、答辩等：无。

4、对项目需求部分（投标人其他资格要求、项目需求等）的询问、质疑请向招标人提出，由招标人负责答复；对项目招标文件其它部分的询问请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5、**【特别提醒】请各投标人认真对照资格要求，如不符合要求，无意或故意参与投标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若投标人提供的相关材料为虚假或伪造，或者其他人员持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参与投标，一经发现则取消投标人资格，该投标人将记入不良记录，并将其列入黑名单。**

**6、投标人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中标候选人，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招标人信息

名称：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工

电话：13921676587

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爱德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通市崇川区人民中路95号纺织大厦14楼

联系方式：刘悦 0513-80901310、13228821145

电子邮箱：562444914@qq.com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悦

电　　 话：13228821145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江苏爱德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招标活动。

2、本次招标活动及因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3、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

4、供应商在知道或应当知道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内容或页码短缺、资格要求和技术参数出现倾向性或排他性等表述的，应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询问或以书面实名制形式提出质疑；未提出询问、质疑或是未在规定期间内提出询问、质疑的，视作供应商接受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投标人不得在招标活动期间及招标结束后针对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提出质疑、投诉。非书面形式的不作为日后质疑提出的依据。

5、供应商应认真审阅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有可能被拒绝参与投标。

6、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相同标段中同时参加投标，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

7、供应商应认真对照资格要求，如不符合要求，无意或故意参与投标响应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若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的，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8、非招标人的原因，中标的供应商放弃中标资格的，报相关部门将其列入招标黑名单。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与同一招标项目相同标段的招标活动；为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招标项目的其他招标活动；如发现供应商递交的资格后审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该供应商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中标，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由该供应商承担由此带来可能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二、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澄清、修改、答疑**

1、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对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

2、凡涉及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均以招标代理机构在“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www.chongchuan.gov.cn)→我要看→公示公告栏”或“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 (www.chongchuan.gov.cn)→政府信息公开→部门信息公开→国资办→公示公告”内发布的信息为准。

3、招标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将构成本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到响应文件编制的，招标代理机构将在首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15日前，发布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公告。不足15日的，应当顺延首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5、除非招标代理机构以书面、公告的形式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修改、补充并通知到供应商，供应商对涉及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所造成的结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6、招标人视情组织答疑会。如有产生答疑且对招标文件内容有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以补充通知（公告）的方式发出并通知到供应商。

**三、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装订**

1、投标文件由：**A资格后审材料文件、B商务技术文件、C报价文件**，共3部分组成（以下由文件名称的前缀英文字母代称），**具体相关内容见本招标文件第七章**。

**2、供应商按投标文件组成顺序编写响应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

3、投标文件均需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打印，其文件内容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修改错漏处，**须经过供应商法人代表委托的代理人（以下称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须加盖公章）**。

**四、投标文件的份数、签署和退还**

1、投标文件中的“A”、“B”、“C”均为**一份“正本”和四份“副本”。**

2、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供应商全称、“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若有差异，概以“正本”为准。

3、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正本”，须为打印的，其正文内容**均由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须加盖公章）**。

4、开标程序顺利进行后，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招标代理机构均不退回（未拆封的除外）。

**五、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供应商须将本项目投标文件：“A”、“B”、“C”**分3个部分进行独立密封**。

2、密封后，应在每一部分的密封件上明确标注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其中“C”还需标明标段号)、供应商全称及日期，同时加盖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公章。

**六、关于报价**

1、一个标的（段）只允许一个报价，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的报价。

2、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货币单位。

3、报价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署。

4、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报价表（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技术响应中内容明细不一致的，以报价表（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中涉及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采用固定单价报价，投标人报价应包括完成本次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所需所有费用。应包含购货物、检测费、税费及包装、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含装卸力资）、保险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投标人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即项目履行到项目执行结束的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费用。

6、投标人需充分考虑市场用工成本、物价指数的变化，核定好服务费用，自担风险，一旦中标，合同执行期间不作任何调整。

**7、本招标项目仅一次商务报价，一旦中标即为中标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中标供应商的中标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得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8、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招标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招标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响应文件，导致报价无效，按无效投标处理。

**七、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从投标文件接收截止之日算起，**60**个“日历天”内投标书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传真、或电报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拒绝接受延期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将被拒绝。

**八、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开标后投标人不得撤销投标。

**九、投标费用**

1、无论招标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与本次项目招标有关的全部费用。供应商承担参与投标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本项目中标供应商须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2000元及专家评审费，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一次性付清，请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在报价中自行考虑。**

3、投标人自行考虑包含在响应报价内的该项费用及风险并将其综合在单价内，不得单列。

**十、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伍仟元整(￥5000元），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缴纳。

2、递交形式：现金、银行汇票、银行保函、保险机构的保单等形式。各投标人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合理选择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形式，各类缴纳形式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如采用现金方式缴纳，则投标时须将现金密封后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2）如采用银行汇票形式缴纳，银行汇票形式上必须注明收款人：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用途：投标保证金；汇款人：供应商名称。（账户名：江苏爱德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行：江苏银行南通跃龙科技支行，账号：50050188000112668）。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在投标截止日后60日历天内有效，在缴纳履约保证金前，如投标保证金已失效，中标供应商应主动延续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否则招标人有权在保证金失效后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自认定之日起一年内不得参与招标人组织的招标活动。

（3）如采用银行保函、保险机构的保单形式缴纳，则银行保函、保险机构的保单开具对象应为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针对本项目开具（如保函或保单显示项目名称）。银行保函、保险机构的保单上投保的投标保证金须在投标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特别提醒：

（1）保证金形式，收款人、用途、汇款人、保函或保险开具对象、项目名称（如有）等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否则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2）投标保证金（此处指：银行汇票）必须由企业法人基本存款账户汇出，否则不予接受。

（3）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需递交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A.以现金形式递交的，则投标时须将现金密封后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B.以银行汇票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须提供汇票原件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无须密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原件或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无须密封）供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查验，否则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C.以银行保函或保险机构的保单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须提供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单原件或复印件供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查验，否则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3、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定标后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5日内退还。

4、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5）投标人有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5、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除不可抗力情况外，中标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必须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放弃中标项目的；

（2）拒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除不可抗力情况外不执行本招标文件条款的

（4）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

**十一、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中标后的履约保证金为 中标价的10% ， 履约保证金待合同期满后无息退还。

（2）缴纳履约保证金形式： 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银行转账 等非现金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

（3）缴纳履约保证金时间：中标供应商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3日内向招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凭中标通知书及履约保证金缴费证明15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超期或未有协商，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同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该金额不足以弥补给招标人造成的直接和间接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二次招标发生的招标费用、中标差价、招标代理服务费等），中标供应商应予补足。

（4）退还履约保证金条件：中标供应商在按要求保质保量的履行完成该项目后，招标人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

（5）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情形：由于中标供应商原因，在签订合同后出现不按合同履行的情况，招标人有权将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招标人亦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供应商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赔偿责任。

**十二、未尽事宜**

按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三章 项目需求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1、投标供应商不能简单照搬照抄采购单位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必须作实事求是的响应。如照搬照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的，中标后供应商在同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和履约环节中不得提出异议，一切后果和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如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同采购单位提出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不同的，必须在《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和《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上明示，如不明示的视同完全响应。

**二、项目概况及采购范围**

1、本次采购内容为4辆3吨后装压缩式垃圾车，用于生活垃圾清运作业使用，彻底改善城市环境质量。

2、本项目需求的车辆须为技术先进、质量优良的全新合格产品。

采购标的货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辆）** | **预算金额** |
| 1 | 3吨后压车 | 3吨 | 4 | 148万（包括裸车、购置税、上牌费等） |

**二、项目要求：**

【采购范围】所需设备的设计、制造、包装、运输到招标人指定地点、负责设备调试、验收及质保，直至最后交付使用的完整性的工程。

本项目购买的车辆必须可以顺利上牌。若无法上牌，则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照招标人要求将中标资格顺延至第二名或重新招标。

【基本参数】

|  |  |
| --- | --- |
| 底盘型号 | 福田欧马可BJ1088VEJEA-FK、庆铃QL1080BUHACY、江铃JX1083TG26性能相等或更优的二类汽车底盘 |
| 发动机功率（kw） | ≥115 |
| 乘坐人数 | 3 |
| 排放标准 | 国六排放标准 |
| 轴距(mm) | ≤3360 |
| ★外形尺寸（长×宽×高）（mm） | ≤6900×2150×2600(以工信部公告为准) |
| 整备质量（kg） | ≤6100(以工信部公告为准) |
| ★额定载质量（kg） | ≥2000(以工信部公告为准) |
| 垃圾厢几何容积(m3) | ≥6.2 |
| ★前悬/后悬(mm) | ≤1150/1800(以工信部公告为准) |
| 接近角/离去角(°) | ≥20/13(以工信部公告为准) |
| 垃圾推卸时间（s） | ≤15 |
| 污水箱容积（L） | ≥280 |
| 装填口高度（mm） | ≤1500 |
| 垃圾压缩密度(T/ m3) | ≥0.65 |
| 装载机构工作循环时间(s) | ≤15 |
| 液压系统额定工作压力(MPa) | ≥20 |
| 操作系统 | 智控全自动 |
| 其他配置 | 配置方向助力及空调 |
| 车身喷涂 | “LOGO+兴环环卫” |
| 北斗定位系统 | 北斗定位+4路行车记录+视频回传 |
| 底盘批次 | 同一批次底盘 |

【其它技术要求】

1、压缩方式：双向压缩且压缩后的垃圾分布均匀。

2、操作方式：微电脑全自动控制系统，垃圾压缩具备单动、连动两种操作模式。具备装填体举升后在驾驶室内操作刮板、滑板动作的功能。

★3、电脑板配备液晶屏汉字显示：具有故障报警功能，能够迅速判断车辆故障；发动机转速连续曲线，发动机自动加、减速功能, 降低噪音及油耗；具有计次、计时功能，能随时掌握压缩车工作情况，各动作互锁功能，有紧急制动和强退功能。

4、关键电器件——感应器、接插件、开关选用知名品牌产品。

5、液压元器件——液压控制阀、液压泵、液压管路、油缸、接头等采用知名品牌产品。

6、填装器与箱体结合部结构合理，锁钩采取精密铸造成型，并由液压系统控制，可调松紧程度。采用密封槽及密封橡胶条，无污水滴漏。装配防溢流装置，防止污水倒流溢出。

★7、箱体、装填器的钢板选用耐侯钢板材（B480-GNQR）制造，要求具有很好的耐腐蚀性，提供钢板采购合同、发票、材质报告；产品交付时提供本批次供货发票原件，以备验收时核查。

★8、装填器中滑板轨道采用整体精密铸造导轨，滑板运动采用滚轮方式。

9、加装挂桶翻转机构，该机构可和刮板、滑板同时动作，并互不影响动作周期，提高垃圾装载效率。

10、车辆配备的语音提示系统能在转向、倒车时发出语音提示信息。

★11、驾驶安全及行车定位系统：配备北斗卫星定位系统、四路行车记录系统并支持4G回传及北斗联盟平台。

★12、车厢喷字：“兴环环卫”及“LOGO”+编号等。

**注：1、鼓励提供高配置产品，以上各项规格参数及技术要求均为最低要求须逐条响应，若各项规格参数和技术要求响应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需在技术响应文件中作出详细说明。**

**2、投标人应明确竞标产品的制造商、产品品牌、型号、规格，并提供详细的规格参数及性能说明。**

**3、项目中的“建议品牌”只是为保证本项目质量而建议所采购产品（设备）、配件的档次。投标供应商可以投“建议品牌”也可以投“非建议品牌”的产品，但所投“非建议品牌”产品的档次须等于或高于建议品牌档次，且技术参数须优于建议品牌的设备参数。当三分之二评委认定，所选品牌档次低于建议品牌档次的，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采用非建议品牌的必须提供：①由相关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②技术白皮书；③生产许可证；④由厂家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以及技术功能实现确认函（若①②③④项出具材料为复印件，则需加盖厂家红章，四项材料缺一不可，不满足上述要求的，将不予以认可）。**

**六、质量要求**

1、成交供应商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及本项目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2、中标产品的技术标准按国家标准执行，无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标准执行，无国家和行业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但在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要求的，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要求执行，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

3、产品的包装，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4、成交供应商应保证提供的产品不得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版权等。否则，成交供应商应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5、成交供应商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6、成交供应商应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保证货物的运输及安装的安全，并承担货物的运输及安装过程中产生的一切风险及全部责任。

**七、项目产品设备交货及安装、调试服务**

1、产品交付：送至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并负责调试。

2、供货完成期：合同签订生效后30日历天内完成交付。

3、发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时应先用函、电通告采购人。

4、合同项目涉及到的产品设备交货时，外包装应完整无破损。

5、投标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的要求进行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并通过有关部门组织的验收。

**八、验收**

1、项目涉及到的货物由采购人及有关部门进行专项验收。

2、成交供应商所供货物在通过专项验收时，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3、采购人有权拒收未通过专项验收的货物。

4、验收合格的同时，成交供应商需提供质保书、保修证明等书面资料，并按国家制造和安装的标准要求检测验收。

5、成交供应商所供货物，可能由南通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从中随机抽取1辆进行全项检测，成交供应商承担因此涉及到的费用。

6、如双方对验收结果有分歧，则以南通市技术监督局的检测结果为准，检验费由有过失的一方支付。

7、对于检测不合格的，该批次货物无条件退场，并由此认定为是成交供应商自身的原因而导致该结果，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且解除采购合同。

**九、售后服务及质保**

1、投标供应商应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

（1）如投标供应商就本次投标产品的售后维护服务委托代理维护机构负责，则须在本次招标项目投标文件内明确提供该售后维护服务方案得到被委托的代理维护机构确认的书面函，同时该售后服务维护方案的工作内容不得超出委托双方就本招标文件涉及到的货物设备售后维护服务内容而签署的协议的范围，除非投标供应商另有说明且合理。

（2）投标供应商无论对其投标产品的售后服务维护有无委托均不能免除其对投标项目涉及到的产品所作出的售后服务承诺的一切责任。

2、成交供应商负责调试、验收，并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3、质保期最低1年。成交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质保期为自出具验收合格报告之日起计算，期限最低为1年。

4、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货物设备的维修维护，包括非人为因素发生的设备修理、更换的费用。

5、成交供应商须提供产品出现故障后的维修服务：在接到采购人维修联系通知后2小时内至现场，一般问题12小时内解决，最长不超过24小时解决问题。

6、提供零配件规格明细、易损件清单及价格。

**十、付款方式**

1、双方合同签订后，经专项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的90%；  
 2、余款10％在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的情况下一次性付清。  
 3、最终以签订的采购合同为准。

**十一、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中标后的履约保证金为项目**中标价的10%**。

2、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须在招标代理通知发成交通知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汇入采购人账户，成交供应商凭“成交通知书”和已经汇至采购人账上的“履约保证金”凭证15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超期或未有协商，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3、成交供应商在按要求保质保量的完成该项目合同并通过验收后，采购人凭成交供应商提交的申请，一次性无息退还该合同项目的履约保证金。

4、由于成交供应商原因，在签订合同后出现不按合同履行的情况，采购人有权将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采购人亦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赔偿责任。

**十二、承诺书（格式自拟，不承诺则作无效标处理），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承诺投标车型能在南通市区上牌。

2、如为代理商（经销商）投标的，还需承诺在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制造商授权销售该类专用车辆的授权书原件，否则取消中标资格。

# 第四章 评标程序和方法

**一、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招标**

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须准时参加投标会。

**二、评标委员会**

1、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的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1）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2）可以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澄清；

（3）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按次序排列的中标候选人名单；

2、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4）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5）配合招标人答复投标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公开采购开标后，直到公示项目中标结果发出中标通知书并授予中标供应商合同为止，凡属于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及有关授予合同等的相关信息，都不应向投标供应商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4、在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供应商对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三、评审原则**

1、本项目采用 **综合评分法** ，即指投标文件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经评审后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2、评标委员会成员：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条件、评分标准，对投标人所提供的完整计划标的物的科学性、可行性、产品质量、服务质量的保证及承诺等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比较评价。

4、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任何外来证明文件。

**四、评审方法**

1、开标、评标顺序：

资格符合性评审→商务技术标评审→报价响应文件开启及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

本次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各投标人资格审查通过后方能进入商务技术标的开标。先开商务技术标，商务技术标打分结束后再开报价文件。

2、评标委员会将仅对按本招标文件载明的方法与规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评审并进行评价和比较。

3、本次项目的商务技术标和报价标评审总分值为100分。两部分评审因素比重如下：

商务技术标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70%（权重）（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报价标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 30%（权重）（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4、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条件、评分标准，对投标人所提供服务的先进性、可靠性、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承诺等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比较。

5、评标委员会构成共5人，评标专家4人，业主评委1人。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进入打分程序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技术部分以打分的形式进行评审和评价。

6、技术分按5个评委的算术平均值计算（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7、开启投标人的商务报价标，现场唱标后由投标人代表签名确认。

8、投标人的价格标评审得分直接计算取得，并与其商务技术标得分相加为该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9、评审后的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则采取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投标人的抽签顺序分别为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签到顺序号）。

10、评标结果按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排名第一的确定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出具评审报告并将结果通知所有投标人。

评标过程中出现本评标办法未尽事宜，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讨论决定，评标办法的解释权属评标委员会。

**五、关于投标价格评审**

1、针对投标价格实质响应的评审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的商务报价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服务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不一致。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如未实质上响应 ，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针对投标价格合理性的评审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 **评审评分项**

**（一）商务技术标评分：（5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  因素 | 评审标准 | 分值 |
| 1 | 技术响应 | 根据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及性能指标的响应情况进行综合评审，产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无负偏离得 30分，其中打“★”项为重要技术参数项，有一项负偏离扣4分；非打“★”项有一项负偏离扣 2分，扣完为止。（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负偏离） | 30 |
| 2 | 业绩 | 投标人自2024年1月1日（含）以来完成同类型车辆业绩的，每提供1个得1分，最多得3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3 |
| 3 | 生产装配方案 | 对投标人或投标产品制造商针对本项目需求提供的 车辆生产装配方案，包括①零部件采购及保障、② 生产车间情况、③设备及生产装配工艺。方案内容 描述全面合理符合采购需求的得5分，每有一项内 容缺失的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或不满足要求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缺陷或不满足指：内容不全面、与实际需求不符、内容不清晰或交叉混乱、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有规范性或常识性错误、存在无关事项、凭空编造、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5 |
| 4 | 实施方案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求提供培训方案，包括①项目实施组织机构及管理制度、②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及安排、③项目实施人员配置方案、④项目实施质量保障措施、⑤项目实施安全保障措施、方案内容描 述全面合理符合采购需求的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的扣2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或不满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缺陷或不满足指：内容不全面、与实际需求不符、内容不清晰或交叉混乱、 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有规范性或常识性错误、存在无关事项、凭空编造、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10 |
| 5 | 培训方 案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求提供培训方案，包括①培训 内容及培训周期、②培训人员安排。方案内容描述全面合理符合采购需求的得 5分，每有一项内容缺 失的扣1.5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或不满足要 求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缺陷或不满足指：内容不全面、与实际需求不符、内容不清晰或交叉混乱、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有规范性或常识性错误、存在无关事项、凭空编造、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 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5 |
| 6 | 售后服 务及方案 | 在质保期一年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得3分，最多得6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①质保期内服务内容、②报修响应时间、③车辆故障应急处理方案、④备品备件、⑤质保期满后的服务内容及收费标准。方案内容描述全面符合采购需求的得5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的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或不满足要求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缺陷或不满足指：内容不全面、与实际需求不符、内容不清晰或交叉混乱、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有规 范性或常识性错误、存在无关事项、凭空编造、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11 |
| 7 | 综合实力 | ①投标人或投标产品制造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每份证书2分。 | 6 |
| 合计 | | | 70 |

1. **投标报价响应评分：（30分）**

**1、本项目最高限价为148.00万元。**

2、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投标报价响应得分为满分30分。

3、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响应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响应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八、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符合资格审查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所有投标人报价超出招标预算价的；

4、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被取消的；

5、未按要求提供承诺书的；

6、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废标的其他情况。

**九、中标通知**

中标结果在崇川区人民政府网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章 合同授予**

一、中标供应商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3日内向招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凭中标通知书及履约保证金缴费证明15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合同一式肆份，招标人、中标供应商各执贰份。

所签合同不得对招、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招、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招标人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中标供应商履约，中标供应商履约到位后，请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验收申请，必要时邀请质检等部门共同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三、招标人故意推迟项目考评时间的，与中标供应商串通或要求中标供应商通过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合同中采取更改服务配置等手段的，要求中标供应商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中标供应商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招标人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五、附项目合同书

**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三吨后压缩车采购项目合同书**

招标人（或称甲方）： **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中标供应商（或称乙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亭平路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 **项目**（项目编号： ）的招标结果、中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中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的标的物**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辆）** | **综合单价（元/辆）** |
| 1 | 3吨后压车 | 3吨 | 4 |  |

1、乙方对提供的标的物应当拥有完整的物权，并且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产权）的义务。

**二、合同价格与支付**

1、合同价格按此次成交价格执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元（含税价）**

**2、付款方式：**

（1）双方合同签订后，经专项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的90%；

（2）余款10％在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的情况下一次性付清；

（3）最终以签订的采购合同为准；

（4）货物发票由乙方按国家有关财税规定在甲方付款前开具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3、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三、技术要求**

【基本参数】

|  |  |
| --- | --- |
| 底盘型号 | 福田欧马可BJ1088VEJEA-FK、庆铃QL1080BUHACY、江铃JX1083TG26性能相等或更优的二类汽车底盘 |
| 发动机功率（kw） | ≥115 |
| 乘坐人数 | 3 |
| 排放标准 | 国六排放标准 |
| 轴距(mm) | ≤3360 |
| ★外形尺寸（长×宽×高）（mm） | ≤6900×2150×2600(以工信部公告为准) |
| 整备质量（kg） | ≤6100(以工信部公告为准) |
| ★额定载质量（kg） | ≥2000(以工信部公告为准) |
| 垃圾厢几何容积(m3) | ≥6.2 |
| ★前悬/后悬(mm) | ≤1150/1800(以工信部公告为准) |
| 接近角/离去角(°) | ≥20/13(以工信部公告为准) |
| 垃圾推卸时间（s） | ≤15 |
| 污水箱容积（L） | ≥280 |
| 装填口高度（mm） | ≤1500 |
| 垃圾压缩密度(T/ m3) | ≥0.65 |
| 装载机构工作循环时间(s) | ≤15 |
| 液压系统额定工作压力(MPa) | ≥20 |
| 操作系统 | 智控全自动 |
| 其他配置 | 配置方向助力及空调 |
| 车身喷涂 | “LOGO+兴环环卫” |
| 北斗定位系统 | 北斗定位+4路行车记录+视频回传 |
| 底盘批次 | 同一批次底盘 |

【其它技术要求】

1、 压缩方式：双向压缩且压缩后的垃圾分布均匀。

2、 操作方式：微电脑全自动控制系统，垃圾压缩具备单动、连动两种操作模式。具备装填体举升后在驾驶室内操作刮板、滑板动作的功能。

★3、电脑板配备液晶屏汉字显示：具有故障报警功能，能够迅速判断车辆故障；发动机转速连续曲线，发动机自动加、减速功能, 降低噪音及油耗；具有计次、计时功能，能随时掌握压缩车工作情况，各动作互锁功能，有紧急制动和强退功能。

4、关键电器件——感应器、接插件、开关选用知名品牌产品。

5、液压元器件——液压控制阀、液压泵、液压管路、油缸、接头等采用知名品牌产品。

7、填装器与箱体结合部结构合理，锁钩采取精密铸造成型，并由液压系统控制，可调松紧程度。采用密封槽及密封橡胶条，无污水滴漏。装配防溢流装置，防止污水倒流溢出。

★8、箱体、装填器的钢板选用耐侯钢板材（B480-GNQR）制造，要求具有很好的耐腐蚀性，提供钢板采购合同、发票、材质报告；产品交付时提供本批次供货发票原件，以备验收时核查。

★9、装填器中滑板轨道采用整体精密铸造导轨，滑板运动采用滚轮方式。

10、加装挂桶翻转机构，该机构可和刮板、滑板同时动作，并互不影响动作周期，提高垃圾装载效率。

11、车辆配备的语音提示系统能在转向、倒车时发出语音提示信息。

★12、驾驶安全及行车定位系统：配备北斗卫星定位系统、四路行车记录系统并支持4G回传及北斗联盟平台。

★13、车厢喷字：“兴环环卫”及“LOGO”+编号等。

**注：1、鼓励提供高配置产品，以上各项规格参数及技术要求均为最低要求须逐条响应，若各项规格参数和技术要求响应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需在技术响应文件中作出详细说明。**

**2、投标人应明确竞标产品的制造商、产品品牌、型号、规格，并提供详细的规格参数及性能说明。**

**3、项目中的“建议品牌”只是为保证本项目质量而建议所采购产品（设备）、配件的档次。投标供应商可以投“建议品牌”也可以投“非建议品牌”的产品，但所投“非建议品牌”产品的档次须等于或高于建议品牌档次，且技术参数须优于建议品牌的设备参数。当三分之二评委认定，所选品牌档次低于建议品牌档次的，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采用非建议品牌的必须提供：①由相关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②技术白皮书；③生产许可证；④由厂家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以及技术功能实现确认函（若①②③④项出具材料为复印件，则需加盖厂家红章，四项材料缺一不可，不满足上述要求的，将不予以认可）。**

**四、质量要求**

（1）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及本项目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2）中标产品的技术标准按国家标准执行，无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标准执行，无国家和行业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但在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要求的，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要求执行，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

（3）产品的包装，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4）乙方应保证提供的产品不得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版权等。否则，乙方应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5）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6）乙方应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保证货物的运输及安装的安全，并承担货物的运输及安装过程中产生的一切风险及全部责任。

**五、项目产品设备交货及安装、调试服务**

1、产品交付：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负责调试。

2、供货完成期：合同签订生效后30日历天内完成交付。

3、发货到甲方指定地点时应先用函、电通告甲方。

4、合同项目涉及到的产品设备交货时，外包装应完整无破损。

5、乙方应根据采购人的要求进行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并通过有关部门组织的验收。

**六、标的物的检验和验收**

1、项目涉及到的货物由甲方及有关部门进行专项验收。

2、乙方所供货物在通过专项验收时，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3、甲方有权拒收未通过专项验收的货物。

4、验收合格的同时，乙方需提供质保书、保修证明等书面资料，并按国家制造和安装的标准要求检测验收。

5、乙方所供货物，可能由南通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从中随机抽取1辆进行全项检测，乙方承担因此涉及到的费用。

6、如双方对验收结果有分歧，则以南通市技术监督局的检测结果为准，检验费由有过失的一方支付。

7、对于检测不合格的，该批次货物无条件退场，并由此认定为是乙方自身的原因而导致该结果，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成交资格且解除采购合同。

**七、质保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

（1）如乙方就本次投标产品的售后维护服务委托代理维护机构负责，则须在本次招标项目投标文件内明确提供该售后维护服务方案得到被委托的代理维护机构确认的书面函，同时该售后服务维护方案的工作内容不得超出委托双方就本招标文件涉及到的货物设备售后维护服务内容而签署的协议的范围，除非投标供应商另有说明且合理。

（2）乙方无论对其投标产品的售后服务维护有无委托均不能免除其对投标项目涉及到的产品所作出的售后服务承诺的一切责任。

2、乙方负责调试、验收，并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3、质保期 年。乙方提供售后服务，质保期为自出具验收合格报告之日起计算，期限为 年。

4、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货物设备的维修维护，包括非人为因素发生的设备修理、更换的费用。

5、乙方须提供产品出现故障后的维修服务：在接到甲方维修联系通知后2小时内至现场，一般问题12小时内解决，最长不超过24小时解决问题。

6、提供零配件规格明细、易损件清单及价格。

**八、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故要求退货的，应向乙方偿付货物总额款的 10 %，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的，则每日按该批货物总额万分之一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3）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乙方交付的合格标的物，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未能准时交付货物，则向甲方支付该批货物总额10%的违约金。

（2）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本合同第5条规定之外另应向甲方支付该批货物总额10%的违约金。

**九、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十、索赔**

1、甲方有权根据当地产品质量检验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2、在本合同规定的检验期限和质保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或差异有责任，则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且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标的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2）根据标的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协商确定降低标的物的价格。

（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标的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且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被更换标的物的质保期。

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乙方未能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未付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对不足部分的补偿。

**十一、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中标后乙方须向甲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为人民币 中标价的10% 。

2、乙方在按要求保质保量的完成该项目合同并通过验收后，甲方凭乙方提交的申请，一次性无息退还该合同项目的履约保证金。

3、由于乙方原因，在签订合同后出现不按合同履行的情况，甲方有权将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甲方亦有权终止合同，乙方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赔偿责任。

**十二、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3、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十三、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十四、争议的解决**

1、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当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2、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附则**

1、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两份。

2、本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纪要、协议以及成交通知书、响应文件和采购文件为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相关配套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招标人（或甲方）： 中标供应商（或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异议与投诉**

**一、异议的提出**

1、提出异议的供应商（以下称异议人）必须是直接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的当事人。

2、下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根据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第一条第1款的约定提出；投标文件接收截止后，供应商未进行投标登记的，不能就投标文件接收截止后的评标过程、中标结果提出异议；在评标过程中，凡主持人或评标委员会明确提出须由供应商确认的事项，供应商当场无异议的，事后不得提出异议。

3、对招标文件、评标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

**4、供应商应当在法定异议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异议。**

5、提出异议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能臆测。属于须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做出相关认定的事项，异议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招标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招标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

6、对本次招标有异议的，实行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异议。异议人应在异议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提交《异议函》，其内容应包括：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以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异议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异议事项和与异议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异议的日期。

7、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须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同时，异议人应保证其提出的异议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与事实依据相关的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

9、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负责搜集与事实依据相关的佐证材料等工作。

10、对不能提供与事实依据相关的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的、非送达的、匿名的《异议函》将不予受理。

11、接收异议函的方式：书面形式（当场送达或邮寄方式）。

**二、《异议函》的受理和回复**

1、对符合提出异议要求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签收并出具《异议受理通知书》。在处理过程中，发现需要异议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异议人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异议回复时间相应顺延。异议人不能按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异议。

2、对不符合提出异议要求的，出具《异议退回通知书》并提出相关补充材料要求，异议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补充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异议。

3、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异议人的异议相关材料提供给相关专家或评标委员会审核，并将审核意见回复异议人。

必要时，可向被异议的供应商（以下称被异议人）转发《异议函》及相关佐证材料。被异议人应当在要求的日期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做出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据。被异议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说明或相关证据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被异议事项。

4、因异议情况复杂的，组织论证或审查时间较长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异议人，可适当延长异议回复处理时间。

**三、异议处理**

1、异议成立的处理：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终止招标，并建议监管部门给相关当事人予以处理。

2、异议不成立的处理：

（1）异议人书面《申请撤回异议函》的，不作违约处理。

（2）异议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配合进行异议调查处理的，按自动撤回《异议函》处理。

（3）异议人虽提供了与事实依据相关的佐证材料，但不能证明其异议成立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请异议人补充相关佐证材料，但仍不能证明其异议成立的，依法回复异议不成立。

（4）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关专家或评标委员会认定无事实依据的异议，经其他供应商举证无依据的异议，依法回复异议不成立。

（5）异议人明显有违事实的、使用虚假材料捏造事实的，以恶意方式异议的，承担法律责任，招标人视情在区、市、省、国家级等相关媒体予以披露，并建议监管部门对该等异议人依法予以处理，如列入失信名单等。

**四、关于投诉**

异议供应商对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的，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的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第七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格式**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投标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二、投标文件的内容**

**（一）“A资格后审材料文件”的内容（不得出现报价）**

**【特别提醒】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与同一招标项目相同标段的招标活动；为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招标项目的其他招标活动；如发现供应商递交的资格后审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该供应商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成交，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由该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和损失。**

1、关于响应文件的声明函原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授权代表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4、关于资格的声明函原件；

5、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6、承诺书（格式自拟）

7、请按招标公告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8、其它需要提交的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其它需要提交的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注：以上材料如为复印件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特别提醒：“资格审查文件”所须提供的材料（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按招标文件要求装订，密封，递交。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中标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1. **“B商务技术文件”的内容（不得出现报价）**

1、投标响应函（格式附后）。

2、评审评分项技术响应评分中所涉及的事项需提供的所有资料。

**注：为方便评委评审，请投标人按评审评分项中所涉及的事项顺序进行编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

**（四）“C投标报价文件”的内容**

1、投标报价总表（格式附后）。

**三、投标响应文件封面范例**

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三吨后压缩车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JSADTCG202504020

对应投标文件，相应填写：资格审查材料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报价文件

投标人：参加投标人全称（公章）

二〇二五年 月 日

**四、投标文件涉及格式和相应内容**

**（一）A资格后审材料文件（密封件，内含：1份“正本”和4份“副本”。）**

**1、目录**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后审材料包清单** | **自行检查是否提供（√）** |
| 1 | 关于响应文件的声明函原件； |  |
| 2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  |
| 3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授权代表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4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原件； |  |
| 5 | 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6 | 承诺书（格式自拟）； |  |
| 7 | 请按招标公告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 8 | 其它需要提交的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  |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

日期：

**注：**

**（1）以上由供应商填写，作为提供的“资格后审材料文件” 内的资料首页清单目录。**

**（2）所有资格证明复印件、相关的格式文件及表格，须加盖公章装订成册，正本1份副本4份，供审查及留存！**

**2、资格后审材料相关格式文件**

**1、投标人声明函**

我单位参加 （项目名称）投标活动。我单位声明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我单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投标截止时间节点，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我单位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承诺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法人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

**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并加盖公章。**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公司为被委托授权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 的 （项目名称） 的招标响应投标活动。被委托授权人在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被委托授权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委托授权人身份证号：

被委托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委托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须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被委托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

**提供被委托授权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盖公章。**

**4、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招标人名称） ：

本公司愿就由贵单位组织实施的 （招标项目名称)的招标活动进行投标。本公司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 **B商务技术文件（密封件，内含：1份“正本”和4份“副本”。）**

**1、投标响应函**

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

依据贵单位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组织实施的 项目编号： 的 （项目名称） 的招标的邀请，我 （*法人单位*） 的法人代表 （*姓名*） 授权 （*姓名*）（*职务*） 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投标响应工作，全权处理本次投标的有关事宜。同时，我 （*法人单位*） 声明如下：

**（1）我方愿意按照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完成该项目的全部内容，我方的投标报价是招标文件确定的服务范围内的全部货物和服务内容的价格体现，是完成本项目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

（2）我方已经详细审查了全部公开招标文件，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我方承诺提供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从投标文件接收截止之日算起，**60**个“日历天”内保持有效。

（4）我方愿意提供招标人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5）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

（6）我方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评标结果。

（7）一旦我方中标，将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8）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公开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投标人：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2024年 月 日

**注：该文是格式文字表述，投标人不得改动，必须提供。**

**（三）C投标报价文件（密封件，内含：1份“正本”和4份“副本”。）**

**【特别说明】投标报价包括本招标文件规定涵盖的所有范围及相应说明的全部内容涉及到的费用。**

**1、投标报价总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三吨后压缩车采购项目** |
| **投标响应单价** |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元/辆** |
| **付款条件** | **完全接受并响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

日期：

**注：** 1、本表为格式表，不得自行改动，必须提供。

2、报价应包含购货物、检测费、税费及包装、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含装卸力资）、保险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投标人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即项目履行到项目执行结束的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费用。